

## 國立臺灣大學 113 學年度轉學生招生 退費申請表

考生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報考學系組		繳款帳號	
申請退費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繳費，未完成網路報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誤繳口試報名費（限無口試資格者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溢繳報名費_____元		
退費方式： （請擇一填寫考生本人之帳戶，務請正楷書寫確實，以免無法退費）	銀行名稱：_____分行：_____		
	銀行代碼：_____ 銀行帳號：_____		
	郵局局號：_____ 郵局帳號：_____		
檢附文件	1. 繳費證明：ATM 轉帳交易明細表或臨櫃繳費收據正本。（如需留存請自行影印留存） 2. <u>考生本人</u> 之郵局或銀行存摺封面影本。（不受理非票據交換系統之銀行，如 LINE BANK）		
聯絡方式	電話：（日）_____（夜）_____		
	行動電話：_____		
	E-mail：_____		
考生親筆簽名			
核算退費金額 （課務組填列）			

※本單填妥後，請於 113 年 8 月 7 日前寄回「106319 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 1 號教務處課務組」申請退費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或未附繳費證明不予受理。

請浮貼以下兩項資料：

1. 繳費證明：ATM 轉帳交易明細表或臨櫃繳費收據正本。（收據如需留存請自行影印留存）
2. 考生本人之郵局或銀行存摺封面影本。（不受理非票據交換系統之銀行，如 LINE BANK）